

臺南市立大橋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

目次

2. 各處室寒假行事曆表

■ 各處室報告事項

- 3. 壹、教務處
- 14. 貳、學務處
- 22. 參、輔導室
- 27. 肆、總務處
- 29. 陸、人事室

■ 提案討論

- 32. 〈提案一〉修訂臺南市立大橋國中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
- 34. 〈提案二〉制訂臺南市立大橋國中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要點

■ 附件

- 12. 〈附件一〉大橋國中學生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弱勢學生教科書補助申請書(家境貧困或家庭突遭變故者)
- 13. 〈附件二〉大橋國中清寒學生輔導課費用補助申請書
- 18. 〈附件三〉大橋國中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導護輪值表
- 19. 〈附件四〉減少使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作業指引重點說明
- 23. 〈附件五〉大橋國中中輟暨長期缺課學生輔導處遇個別化支持計畫(ISP)執行小組
- 28. 〈附件六〉臺南市立大橋國中學生午餐未用餐原因及切結書

臺南市立大橋國民中學111學年度第1學期寒假行事曆 111.12.28		
日期	星期	寒假工作事項
1/19	星期四	1/19休業式；下午1：30期末校務會議
1/20	星期五	寒假開始、調整放假(原1/7日放假)、繳交開學期初校務會議資料報告事項暨行事曆
1/21	星期六	除夕
1/22	星期日	初一
1/23	星期一	初二
1/24	星期二	初三
1/25	星期三	初四、補假【原1/21(六)放假】
1/26	星期四	補假【原1/22(日)放假】
1/27	星期五	調整放假【原2/4(六)放假】
1/28	星期六	
1/29	星期日	
1/30	星期一	三年級寒假輔導開始、生涯手冊檢核、 1/30~2/4下午13:00~16:00藝才班寒訓 1/30-2/9寒假環保志工服務開始
1/31	星期二	1/31~2/4臺南市國中技藝競賽 1/31健康小尖兵至樹人醫專體驗牙齒視力保健活動(上午)
2/1	星期三	2/1~2/2樹人醫專探索營(小巨蛋)
2/2	星期四	
2/3	星期五	校務會議資料繳交截止
2/4	星期六	調整上班【補原1/27(五)班】
2/5	星期日	14:30管樂團成果發表會(台江文化中心)
2/6	星期一	
2/7	星期二	校長行政會議 2/7~2/9藝才班校外交流活動(與台北市中正國中)
2/8	星期三	三年級寒假輔導結束
2/9	星期四	教師線上備課
2/10	星期五	全校返校開學準備日、校務會議下午1:30(111學年度第2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2/11	星期六	
2/12	星期日	
2/13	星期一	正式開學、112學年國中音樂藝才鑑定考簡章可到警衛室索取

※總務處例行性每天公務維修草木澆水綠美化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校務會議教務處工作報告事項

一、教學正常化訪視要求事項：

- (一) 如遇臨時代課時，應由該領域專業社群【藝文、綜合、健體、科技、彈性課程】教師將提供該節或當週教學建議與進度確實讓代課教師參考，勿流於自修、整節觀賞影片或其他用途。
- (二) 教師應使用課本授課並引導學生專注在學習重點的彙整，不得使用坊間講義為主要授課教學教材。
- (三) 課後輔導及寒暑假學藝活動之課程內容以復習為主，不得為新進度之教授。部分班級之第 8 節課程仍未遵守上述原則，依然進行課程超前進度教學及測驗。
- (四) 早自修、課間及午休不得用作評量。
- (五) 部分彈性課程及藝能科未落實教學，有被挪用、借用為考前自修的情事。
- (六) 部分班級將全班定期評量成績表單公布在教室內。

以上事項列入紀錄，將進一步查核，經查屬實者將依相關規定議處。

二、暑期輔導相關安排：

- (一) 同一門科目使用相同的複習教材（領域自編為佳），大幅降低教師因備課及臨時須支援代課的影響。
- (二) 暑期輔導由班級原任教教師繼續授課，不因人員職務異動而調整。

教學組

一、寒假重要時程：

(一) 1月30日(一)～2月8日(三)為國三寒假輔導，上課時間為8：15～11：50(學生08：00到校)。

(二) 2月9日(四)請各領域及社群教師依需求自行線上備課。

二、下學期期初重要時程：

(一) 2月13日(一)為開學日並正式上課。

(二) 2月13日(一)第6節14：25～14：55舉辦【國二、國三】英語單字比賽，麻煩導師提前至教務處領取試卷。

(三) 2月20日(一)開始上第8節輔導課；國三第8節輔導課上至5月18日(四)。

(四) 2月18日(六)補2月27日(一)的課程，當日不上第8節。

(五) 請各領域於下學期開學後兩週內召開領域會議，並於會後一週內上傳會議紀錄至雲端硬碟。

(六) 市長盃國語文競賽於4月16日(日)、22日(六)、23日(日)舉行，請國文領域各項指導教師惠予協助培訓事宜。

註冊組

一、期末成績繳交延長至今日（1月19日）下午3點止，請同仁務必配合，謝謝。

二、學生成績查詢及補考通知紙本文件已於1月13日（五）發予各班。

三、112年度特殊身份補助申請：

（一）請轉知學生或家長務必於**下學期2月16日（四）前**繳交**112年度**證明文

件正本乙份至註冊組，以利彙整**111學年度第二學期**各項補助資料。繳

交時請於**右上角註明**：班級、座號以及學生姓名（例：101-01 陳小明）。

（二）111學年度第二學期清寒學生申請輔導課費用減免（含暑輔），請導師於

2月16日（四）前提出申請，以利註冊組進行彙整。

四、曾薇菁女士獎學金：

（一）請導師於每次定期考查後，依據辦法提報1~2名學生，11101-3梯次提

報名單，請於**2月16日（四）前**上網填報或掃描下方QRCode，需先登入

學校電子郵件信箱方能填報。

（二）獎勵資格：

1、導師依據班上學生學習概況及學習態度表現，能積極向學，或成績進步，

或行為改善學習態度進步，盡心做好學生本分，皆可推薦。

2、同一學期同一人不得重覆申請，平均達90分（含）者，

不在評比之列。



五、國三升學資訊：

(一) 三年級升學部份重要時程如下：

★即日起至3月2日(四)止—112年國中教育會考「身心障礙及重大傷病考生」及「非冷氣試場」應考服務。

★4月5日(三)～4月9日(日)：第二次志願選試模擬。

★4月22日(六)～4月23日(日)：專業群科甄選入學術科測驗。

★4月28日(五)～5月5日(五)：變更就學區申請。

★5月20日(六)～5月21日(日)：教育會考。

★5月22日(一)～5月24日(三)：五專優免校內報名。

★5月30日(二)～6月6日(二)：五專優免志願選填試模擬。

★6月8日(四)～6月12日(一)：五專優免志願選填。

★6月21日(三)～6月25日(日)：免試正式志願選填。

【6月22日(四)～6月25日(日)：端午連假】

(二) 細節部分請隨時注意本校[多元入學網站](#)及[校網升學資訊](#)。

設備組

一、教育部國教署鼓勵老師善加利用以下資源，並適時於各領域課程中融入數位閱讀教學，以提升學生閱讀素養及數位閱讀與理解能力。

(一)「數位閱讀學習平臺」(<http://eread2021.ntue.edu.tw/>)及「數位讀寫網」(<http://eliteracy.twnread.org.tw>)

(二)「課文本位閱讀理解教學教案」

(https://pair.nknu.edu.tw/pair_System/Search_Login.aspx)及「圖書教師電子報」(<http://teacherlibrarian.lib.ntnu.edu.tw/>)，協助教師規劃並推動有效閱讀教學策略。

二、校內科展相關事宜：

(一)作品說明書：報名表更動及研究題目繳交 2 月 18 日（六）。

(二)海報作品板繳交：3 月 3 日（五）【由教務處提供海報用紙及布展】。

(三)展覽地點：J 棟小巨蛋 2 樓。

1、校內科展評審展覽：3 月 7 日（二）。

2、市科展報名截止日：3 月 24 日（五）。

【※校內繳件期限為 3 月 21 日（二）】

3、參賽作品初審：4 月 12 日（三）。

4、複審參展作品電子檔上傳截止日：4 月 25 日（二）。

三、教師使用專科教室（J 棟）上課、進行實驗、實作課程時，請務必於課程進行前先進行「安全守則宣導」，以維護學生安全。

(一) 為避免衝堂，煩請老師先行至校網首頁「教室預約系統」預約，再指定同學至圖書館借用鑰匙。應由借用教師督導學生維持教室整潔，將教室內物品歸位，離開前關閉門窗及電源。

(二) 家政教室之教學屬性特殊，環境整理較為耗時，故任教家政的教師須於**上課前向馬淑芬組長登記（分機 12）及借用鑰匙。**

1、須於一週前詢問並登記借用。【請勿跨午休授課】

2、烹飪教室僅提供課程教學使用，不提供班級活動等其他用途。

3、課程結束前請教師責付小老師協助檢查教室，並填寫使用日誌。

4、使用教室時，若有瓦斯用盡、器材耗損等狀況，請務必通知設備組。

5、務必督促學生垃圾帶走，物品歸位。

(三) 表藝教室借用教師向**管理人朱自謙老師**登記後，務必上網登錄借用，並隨班指導。教室鑰匙請至圖書館領取，使用完畢立即歸還。

(四) 生物、物理、化學實驗室借用：

1、任課老師須教導學生實驗安全及規範。

2、填寫實驗室之「實驗教學日誌」。

3、課程結束後，務必要求、督導學生將實驗儀器用品歸位，並將廢液、廢容器放入正確位置。

(五) 科技教室由科技教師管理，僅供生活科技課程教學使用，不外借為其他用途。

(六) 教師帶領全班到圖書館閱覽之前，也須至「專科教室預約系統」完成預約。

四、111 學年第二學期的教科書會由志工放置各班閱讀角。

(一) 請導師協助於 2 月 10 日 (五) 開學準備日發放給學生。

(二) 第二學期沿用上學期教材，不再發放新教材的有【一年級閱讀探索、植在精彩；三年級科普閱讀】，共三門彈性課程。

資訊組

一、防疫期間各班資訊股長或相關協助人員，協助居家隔離的同學，能順利上線上課的有功人員，可由資訊組協助登錄服務學習時數。



(一) 有需求的導師請至：<https://forms.gle/2QJp8PAdmPMYzAqM6>

(二) 每班可以填報 1~3 名。

二、教育部－教育雲端帳號 Google Workspace for Education (@go.edu.tw) 儲存空間政策調整說明 (無上限→15GB)。

(一) 其中所調整的帳號，乃指網域為『@go.edu.tw』的教育雲端帳號 Google Workspace for Education，並非本校『@dcjh.tn.edu.tw』的帳號。

(二) 儘速將使用儲存空間減少至 15GB 以下，使用者儲存空間使用查詢、檔案資料刪除及搬遷之參考作法：

1、請到 <https://drive.google.com/settings/storage> 查詢您的空間用量。

2、請到 <https://drive.google.com/drive/quota> 刪除「雲端硬碟」中過大或無用的檔案。

3、請到 <https://drive.google.com/drive/trash> 「清空垃圾桶」。

【必須「清空垃圾桶」空間才會被釋放】

4、請刪除 Gmail 中過時或無用的郵件。

5、請參考 <https://takeout.google.com/> 下載或匯出您的 Google 資料。

三、本校空間—因 Google 無法繼續提供無上限之空間，在有限的資源下做出下列調整（無上限→400GB）

（一）『在職教職員工』可用空間由原本無上限調整至 400GB（未來只會變少）。

（二）其他帳號調整至 50GB。

（三）請各位夥伴妥善規劃雲端空間。

1、若有超量使用情形，需將雲端硬碟減量至指定大小後，方能繼續儲存新的資料。

2、若有大量備份需求，建議購買隨身硬碟備份，將有限的雲端空間留給『教學』使用。

（四）使用者儲存空間使用查詢、檔案資料刪除及搬遷之參考作法同前面教育部資料。

四、教學利器宣導，請推廣（可以推薦學生寒假使用）：

（一）本校今年有訂購『AILEAD365 線上學習中心』，除了真人教學影片，可供學生自學或複習之用，內建超強題庫系統，推薦大家採用。

1、網址：<https://dcjhtn.ailead365.com/>。

教師帳號：您的大橋國中 Gmail 帳號

教師密碼：預設 12345678（請抽空登入修改密碼）

2、

學生帳號：學生的學號

學生密碼：學生的 OpenID（stxxxxxxx）

（二）另外，今年也訂購了學習吧進階的課程『加分吧』。

1、網址：<https://premium.learnmode.net/>。

2、登入方式：已連動 OpenID 教育帳號登入。

3、內容有：中學生報電子版、會考六十天總複習。

全校師生皆可以使用，歡迎大家採用。

五、開學後（二月）下述辦公室將安裝新的電腦主機（不含螢幕）：

（一）E2 導師辦公室、E3 導師辦公室、E4 導師辦公室；

B1 導師辦公室、B3 導師辦公室、B4 導師辦公室。

（二）上述辦公室的公用電腦年份較舊，優先列入本批更換名單，麻煩教師務

必於 1 月 19 日（四）前自行備份完畢。

（三）其他導師辦公室請靜候佳音。

〈附件一〉

大橋國中 學年度第 學期中小學學生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弱勢學生教科書補助申請書(家境貧困或家庭突遭變故者)

109 年修改版

年 月 日

申請人		身分證統一編號		性別	☐ 男 ☐ 女
班級座號		連絡電話			
家庭訪問 或 電話訪問 紀錄 (申請家境貧困及家庭突遭變故者，須由導師填寫)					導師簽名處：
由 初 審 單 位 填 寫	學校初審結果	補助項目			
	☐ 通過 ☐ 不通過 核章：	審核通過，補助項目如下： 1. 政府經費：教科書書籍費、午餐補助 2. 校內經費：輔導費 <u>半額</u> 、家長會費			

〈附件二〉

大橋國中清寒學生輔導課費用補助申請書

(學年度第 學期)

申請人		申請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年班級		座號										
申請項目	第八輔導課費用減免（含暑期輔導費）											
家庭狀況	一、家庭成員狀況：											
	稱謂	姓名	存歿	年齡	健康情況	就業情形或就讀學校	稱謂	姓名	存歿	年齡	健康情況	就業情形或就讀學校
導師訪查紀錄：												
導師簽名：												
審查結果	☐ 符合（第8節輔導課費用減半收取）											
	☐ 不符合											
備註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校務會議學務處工作報告事項

學生活動組

- 一、112 年度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多元學習表現採計時間至 112 年 2 月 12 日止。如果有國三學生要申請競賽成績或是語言認證加分，請導師協助提醒利用寒假期間備妥個人獲獎紀錄(獎狀及相關參賽證明文件)及語言認證通過資料。
- 二、請三年導師幫忙叮嚀畢冊編輯委員務必於 3 月 29 日(三)前繳交畢業紀念冊初稿給活動組，以便能於期限內校稿。
- 三、下學期幹部訓練訂於 112 年 2 月 10 日(五)返校日，當天訓練位置會另行公告。
- 四、下學期社團開始時間為第二週於 112 年 2 月 20 日(一)，故第一週的社團時間 2 月 13 日(一)及 2 月 18 日(六)由導師安排課程，其中 2 月 18 日(六)的第七節學務處針對一、二年級在展能館有辦理從幫派看逆轉人生的宣導講座，若導師另有安排而不參與講座，煩請導師事先告知。

生教組

- 一、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的糾察隊仍需各位老師多多鼓勵學生參加；生教組將於開學後利用中午進行糾察隊訓練。
- 二、感謝各位同仁對導護工作的支持與協助，也請導護老師協助行走之學生過十字路口。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之導護輪值表〈附件三〉，若有異動或需代為協助調換請事先告知生教組。
 - (一)以週次排導護工作者，執勤一週次得申請補休四小時。
 - (二)輪值滿兩週導護工作而放棄補休者敘嘉獎乙支，一學年最多敘嘉獎兩支。相關敘獎作業將於近期進行，如有問題再麻煩老師與生教組聯絡。
- 三、懇請導師加強宣導學生寒假期間校外生活需特別注意安全，其中包括：戶

外活動安全、交通安全、毒品及藥物濫用防制、菸害防制、詐騙防制、犯罪預防等多項主題。並鼓勵學生多參與正當休閒育樂活動或營隊。

四、依據本校所訂之學生請假及出缺勤管理要點，請導師主動關懷學生出缺勤狀況，與家長保持適當聯繫，針對異常個案進行實地家訪完成紀錄備查。

五、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生活榮譽競賽各年級總積分前三名班級(依班號排序)——

一年級:109 黃菁秀教師、111 陳嘉雯教師、114 吳政彥教師。

二年級:205 張靜宜教師、214 林怡君教師、215 林士哲教師。

三年級:305 余靜茹教師、315 邱雅鈴教師、316 鄭育民教師。

恭喜以上獲獎班級，班級導師將敘予嘉獎乙支以資感謝。

六、學務處於寒假期間提供國一及國二學生「111 學年度寒假教育部線上反毒學習單」讓學生進行填寫，以線上方式進行，採記期間從 1/19 中午 12:00 起至 2/12 24:00 時止；填寫完畢後，撰寫的內容經學務處審核表現優良者將記嘉獎乙支，希望寒假期間國一、國二導師可以多多鼓勵班級學生利用時間填寫。

相關搜尋方式:至大橋國中校網→搜尋「111 學年度寒假教育部線上反毒學習單」→選擇正確年級的連結進行填寫

相關校網網址如下:

<https://www.dcjh.tn.edu.tw/modules/tadnews/index.php?nsn=7261>

體育組

一、111 學年度校慶運會於 111 年 3 月 30、31 日(星期四、五)舉辦。

二、運動會會前賽日期再行公告，請導師留意班級參賽選手之參賽時間，以利掌控學生出席狀況。

三、運動會預演:3 月 29 日(三)第五、六節舉行。

四、體育組感謝各位老師之付出與配合,謝謝!

衛生組

一、三年級寒假輔導期間各班外掃區域將延續原打掃區域，請各班導師協助指導，謝謝您!!

二、三年級寒假輔導打掃時間及倒垃圾時間為上午 10:50~11:05(第三節下課)，資源回收仍維持週一及週四打掃時間。

三、健康小尖兵體驗營活動：錄取通知皆已發放給報名的同學。

集合時間：112 年 1 月 31 日週二 上午 8:00 大門口集合搭乘遊覽車至樹人醫專，12:00 回到大橋國中。

集合地點：大橋國中門口

帶隊教師：衛生組蕭老師

參訪內容：視力保健(視光科)、口腔保健(牙體科)參訪

四、有報名寒假環保小志工的同學皆已發放錄取通知，再按照當初報名的時間至學務處找衛生組進行服務。

填選可以擔任環保志工的時段

☐ 1/30 週一上午 8:00-11:00(認證 3 小時)

☐ 2/1 週三上午 8:00-11:00(認證 3 小時)

☐ 2/2 週四上午 8:00-11:00(認證 3 小時)

☐ 2/3 週五上午 8:00-11:00(認證 3 小時)

☐ 2/6 週一上午 8:00-11:00(認證 3 小時)

☐ 2/7 週二上午 8:00-11:00(認證 3 小時)

☐ 2/8 週三上午 8:00-11:00(認證 3 小時)

☐ 2/9 週四上午 8:00-11:00(認證 3 小時)

五、減少使用免洗餐具規定如下方〈附件四〉。

六、若寒假期間導師接獲學生確診訊息，可直接傳訊衛生組填報每日確診資料即可

〈附件三〉 大橋國中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導護輪值表

週次	日期	導護老師A	導護老師B	導師老師C	總導護
返校日	02月10日	林明龍	林佩怡	蕭佳怡	張嘉均
1	02月13-02月17日	蔡惠雯	蔡瓊娥	姚甫岳	林明龍
補班日	02月18日	邱建華	郭厚谷	劉蕙怡	林佩怡
2	02月20-02月24日	楊敦州	陳榮仙	江福仁	張嘉均
3	03月01-03月03日	邱建華	郭厚谷	劉蕙怡	林佩怡
4	03月06-03月10日	王郁芬	夏語涵	蔡佩芬	蕭佳怡
5	03月13-03月17日	朱自謙	林建男	蔡幸君	辛龍香
6	03月20-03月24日	余敏	張馥淳	吳袖綺	謝宇婷
補班日	03月25日	林馨愉	許夢涵	李廷庭	鄭登元
7	03月27-03月31日	魏睿瑩	王意淳	施惠日	馬淑芬
8	04月06-04月07日	林馨愉	許夢涵	李廷庭	鄭登元
9	04月10-04月14日	陳惠敏	李佩瀛	王麗梅	游逸民
10	04月17-04月21日	王麗雅	李淑勤	楊淑惠	鄭文烽
11	04月24-04月28日	葉淑玲	董宴菁	王咏琇	林明龍
12	05月01-05月05日	林暎琇	陳立宙	黃郁淨	張嘉均
13	05月08-05月12日	謝素萍	李欣霓	黃志豪	林佩怡
14	05月15-05月19日	蔡德利	翁國昇	吳秉儒	蕭佳怡
15	05月22-05月26日	楊從明	施柏生	蔡惠雯	辛龍香
16	05月29-06月02日	蔡瓊娥	姚甫岳	楊敦州	謝宇婷
17	06月05-06月09日	陳榮仙	江福仁	邱建華	馬淑芬
18	06月12-06月16日	郭厚谷	劉蕙怡	王郁芬	鄭登元
補班日	06月17日	夏語涵	蔡佩芬	朱自謙	游逸民
19	06月19-06月21日	夏語涵	蔡佩芬	朱自謙	游逸民
20	06月26-06月30日	楊佳真	韓宜靜	吳佳燕	鄭文烽

※ 2/08 (六) 補班日當天由第三週的同仁負責導護。 ※3/25 (六) 補班日當天由第八週的同仁負責導護。

※ 6/17 (六) 補班日當天由第十九週的同仁負責導護。

◎ 導護老師A：二十米大道導護老師、一年級評分老師。

◎ 導護老師B：全聯量販路口導護老師、二年級評分老師。

◎ 導護老師C：東橋一路側門導護老師、三年級評分老師。

◎ 總導護：巡查當週交通導護路況，並處理突發事故。

◎ 導護時間：AM 7:10 至 7:30、PM 16:45 至 17:00(段考期間請依學務處廣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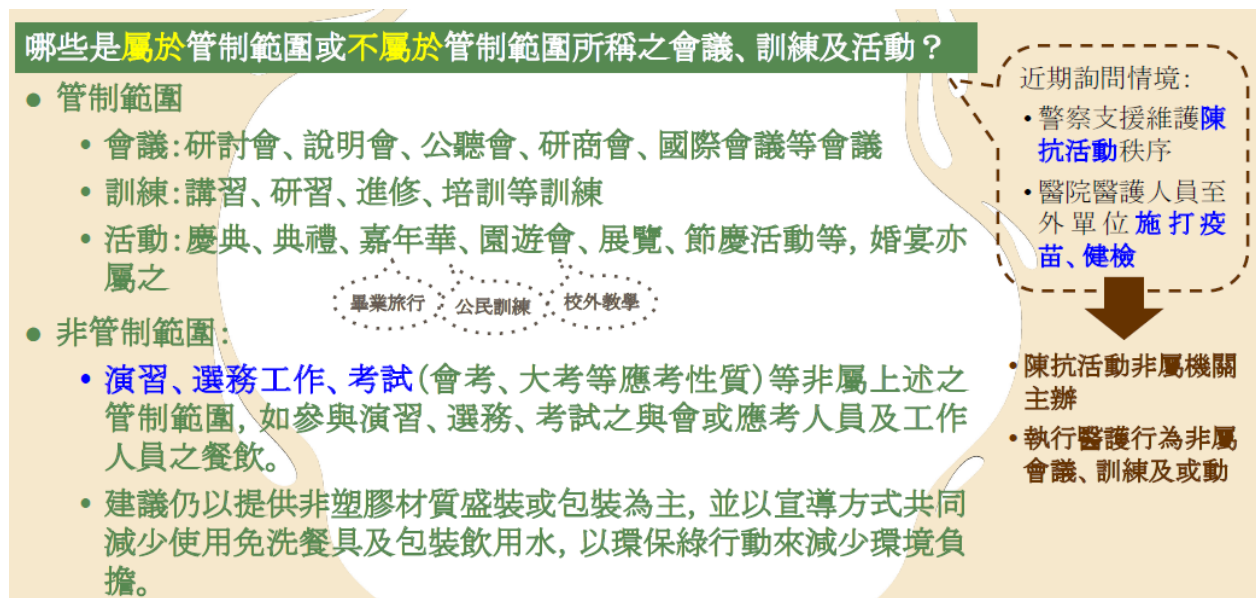
請同仁準時輪值；若當週或當日臨時有事無法輪值，敬請各位同仁務必自行調換妥當(以同地點為宜)，再知會學務處生教組即可。謝謝您，辛苦了。

〈附件四〉

減少使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作業指引重點說明

一、 實施日期：112 年 1 月 1 日開始正式實施。

二、 學校辦理那些活動屬於減少使用免洗餐具的管制範圍



三、 什麼樣的類型或樣態可以簽報機關首長核准排除？

說明： 有下列情形之一須使用一次用產品之特殊情形者，得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同意使用一次用產品(簽准方式依各機關內部程序)，但**應以提供一次用非塑膠製容器或包裝為主(飯糰或潛艇堡紙包裝產品)**：

(一)辦理地點偏遠、訂購數量過多或過少、收送時間特殊等原因，以致無業者可配合提供可重複清洗餐盒而難以實施。

(二)緊急應變臨時會議、重大防疫、防災會議、園遊會、運動會...等。

四、 研習或活動辦理**整天需留校用餐**的規定。

活動若須留校用餐，必須使用重複清洗餐具供餐(可採用廠商提供、學員自備餐具等方式)



以可重複清洗餐具供餐



提供環保餐具盛裝



設置飲水機或桶裝水



會場提供餐具租借

五、研習或活動辦理半天要給學員外帶的餐點規定。

供應餐點方式

辦理會議及訓練時，對於無法留在現場食用者應以何種方式供應餐點？

可改提供便當以外非塑膠包裝之餐點，如提供點心麵包盒、水果盒、飯捲、飯糰、三明治、潛艇堡等。



辦理活動時，對於無法留在現場食用者應以何種方式供應餐點？

辦理活動可請參與者自備容器，或提供非塑膠類免洗餐具等方式辦理。

六、循環容器查詢網址

<https://hwms.epa.gov.tw/dispPageBox/shop/shopCP.aspx?ddsPageID=REUSABLEFOODWARE&>



七、備註：112 年 1 月 1 日開始各處室辦理的活動和研習，有供餐務必提報給衛生組填報。（每月月底衛生組也會提醒大家回報）

辦理項目	場次數(有供餐或供水)	使用環保餐盒(個數)	不使用包裝水、紙杯(人數)	無法配合之原因	核准數量
會議					
訓練					
活動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校務會議輔導室工作報告事項

★輔導組

一、生涯發展紀錄手冊」寒假期間放置輔導室，開學後將請輔導股長領回由各班自行保管，請導師們於學期間協助學生進行相關內容之填寫，每學期至少需請家長書寫意見並於備註欄簽名一次。

二、寒假育樂營，於 112/2/1~2/2 辦理，相關資訊如下

1. 課程內容：

探索營 A 組：資訊探索與美容保健職群：112 年 2 月 1 日週三(8:10~16:00)

探索營 B 組：醫護職群：112 年 2 月 2 日週四(8:10~16:00)

2. 師資：聘任技職端各職群專業教師授課

3. 集合時間及上課地點：各梯次的 8:00 於 H 棟二樓英語情境教室

4. 相關錄取名單已發放紙本於班上，請提醒同學記得準時參與。

※注意事項：中午提供午餐(免費)、請攜帶個人文具用品並穿著校服。

三、親職教育活動暨親師座談會：預定於 112 年 3 月 11 日（六）上午辦理。

四、升學博覽會預計於 3 月 13 日週一上午辦理(本校展能館)

五、本校「中輟暨長期缺課學生輔導處遇個別化支持計畫(ISP)執行小組」

〈附件五〉，請大家配合，謝謝！

〈附件五〉

大橋國中中輟暨長期缺課學生輔導處遇個別化支持計畫(ISP)執行小組

委員職稱	現職職稱	姓名	工作項目
召集人	校長	王宏寶	主持相關會議及整合協調各處室資源。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何慧真	策畫、督導各項工作。
副執行秘書	輔導組長	游逸民	1. 負責業務承辦暨學生輔導諮商。 2. 辦理個案會議(請各網絡單位共同開會研商)。 3. 建立學生名冊與列出原因分析。 4. 定期追蹤與紀錄校內中輟學生。 5. 提出 ISP 專案經費申請。
委員	教務主任	王德麟	協助課程安排及成績處理。
委員	學務主任	謝正忠	協助學生管理輔導。
委員	總務主任	吳紹民	協助安排專用教室及設備採購。
委員	生教組長	張嘉均	1. 負責學生常規管理。 2. 偕同導師進行家庭訪視。 3. 對去向不明學生函知警察局。(一日以上，三日以內) 4. 必要時進行尿篩。 5. 辦理協尋工作。(三日以上)
委員	教學組長	方英旗	負責課程安排。
委員	註冊組長	謝宇婷	1. 上網通報中輟，並函報區公所及相關單位，同時知會駐區督學。 2. 負責成績處理。 3. 對去向不明學生儘速函知警察局。(三日以上)
委員	個案導師		1. 進行班級學生初級輔導。 2. 向學務處生教組填寫中輟學生三聯單。 3. 填寫 ISP 評估及輔導建議知學生基本資料及第一、二階段欄位。 4. 家庭訪視，並記錄於 B 表中。 5. 向學務處及教務處報備，並轉介輔導室。
委員	個案專輔教師		1. 協助學生輔導諮商。 2. 負責個案會議記錄。 3. 填寫 ISP 評估及輔導建議檢核表第三、四階段。 4. 視個案狀況轉介三級輔導(輔諮中心)及相關單位。
視個案需要 安排列席	特教教師		給予特殊教育相關資源提供協助。
	心理師		提供學生心理諮商輔導。
	社工師		提供個案所需相關資源。

★資料組

1、111 年 12 月 24 日～112 年 2 月 2 日這段期間，是與本校合作之各高職學校辦理「國中技藝競賽選手訓練營」，各職校培訓時間已發給本校選手們的班導師。技藝競賽選手們將於 1 月 31 日（二）～2 月 4 日（六）與本校所委任的帶隊老師們前往比賽會場參加技藝競賽。

2、為了替學生學習成長過程中留下點滴的紀錄，請導師們於 1 月 20 日（五）前完成全班同學的線上 B 卡填寫內容。

3、本組已於 1 月 6 日（五）發下身心障礙生或身心障礙者子女教科書補助調查表，請各位導師簽名後繳回（若無異動者，也請輔導股長繳回，以利統計），方便出納組進行減免。若因身障手冊已過期或即將到期者，也請補上更新後的身障手冊影本至資料組。

4、技藝教育課程：

（1）下學期三年級技藝教育課程上課時間如下：

課程名稱	合作學校	上課時間	集合上車時間	返校時間
抽離式-電機	慈幼工商	週一下午(2/20 開始)	12:25	15:50
抽離式-商管	慈幼工商	週一下午(2/20 開始)	12:25	15:50
抽離式-藝術	南英商工	週一下午(2/20 開始)	12:25	15:50
抽離式-家政	光華高中	週一下午(2/20 開始)	12:25	15:50
抽離式-餐旅	長榮女中	週一下午(2/20 開始)	12:25	15:50

（2）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規定技藝教育課程上課次數需滿 15 次，下學期技藝教

育課程上課日期如下：2/20、3/6、3/13、3/20、3/25(六)、3/27、4/10、4/17、4/24、5/1、5/8、5/15、5/22、5/29、6/5。

(3) 2/18(六)中午12：20將舉行技藝課程開訓典禮，請導師協助提醒參加技藝教育課程學生務必參加開訓典禮。下學期參加技藝學程的學生名單將於2/13(一)開學當天發下各班級與導師。

5、情障鑑定說明：所謂情障是指長期情緒或行為反應顯著異常，嚴重影響生活適應者；其障礙並非因智能、感官、或健康等因素直接造成之結果。情障鑑定的事前準備工作包含：需有三個月的輔導紀錄，來表示輔導無顯著成效（導師輔導、轉介輔導室……等）；安排導師、任課老師、家長接受訪談；導師、任課老師協助填寫生活適應調查表；導師出席鑑定會議。資料組彙整相關資料後於4月份向鑑輔會提出申請。

6、請三年級各班導師協助推薦兩名認真又負責的學生協助調查並回報貴班學生畢業後升學進路情形。資料組預計於五月發放推薦名單調查表，三年級畢業生升學進路調查必須持續進行至登記入學分發放榜為止，並於七～八月由各班所派的代表協助彙整三年級畢業生升學進路情形。

7、資料組受理補助申請項目如下：

愛心教育儲蓄專戶：本項目全學年皆可申請，申請項目有餐費、代收代辦費、教育生活費等項目，然因本專戶經費有限，故以協助家庭突遭變故學生的就學費用為優先補助考量。若學生家中長期經濟狀況不佳，建議申請其他補助費用，例如：午餐費減免、代收代辦申請等。

8、本校資源班學生成績計算方式有經特推會通過，資源班老師在每次段考前後，會將有上資源班的特教學生之平時和段考成績交給其任課老師，再麻煩任課老師請依照以下計算方式送成績給註冊組。其換算比例如下：

（一）國英數的段考成績計算方式：原班成績 50%＋資源班成績 50%。

（二）國文領域平時成績計算方式：（1）資源班（只有早自修外加課程）30%＋普通班 70%（2）資源班（一到七節抽離 2-4 堂課）50%＋普通班 50%。

（三）數學領域維持平時成績 100%依據資源班成績。

（四）英文領域平時成績計算方式：（1）資源班（只有早自修外加課程）30%＋普通班 70%（2）資源班（一到七節抽離 1-3 堂課）100%。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校務會議總務室工作報告事項

1. 為因應總務工作需求及工程進行移車通知之需求，請尚未登錄的同仁協助進行填報，（大橋國中交通工具車牌登記，閘門遙控器不須登錄）。車牌辨識系統已啟用，近期有換車的同仁，請向總務處通報，以利更新車輛車牌資訊。
2. 寒假期間（無輔導課時），因應校園安全管理，各區電動鐵捲門及廁所鐵捲門皆不開啟，除行政處室外。另僅開放西側車道採車牌辨識出入進行管制。
3. 煩請導師協助宣導，特別提醒學生寒假期間切勿擅自進入教室，以免觸發保全警報（B、E、F 棟一樓教室特別留意後學習角窗戶、落地門，請確實上鎖）。違者依校規處置。



*留意學習角電燈開關以及洗手台上壁燈。

4. 宣導：

- (1)非疫情因素申請停餐退費(需請假三天以上，合約規定)，仍須至總務處填寫申請表，經導師及家長簽名確認後，經出納組計算，程序才得以完成。
 - (2)班級因課程需要(如家政課等)，須請廠商配合停餐之班級須於一周前通知並完成紙本申請，依據合約規定三天以上才得以辦理停餐退費，因此廠商將採另補麵包方式辦理，不辦理退費。
 - (3)學生須依規定在校用餐；若有特殊因素申請家長送餐，請填妥申請表格，午餐執秘會另行聯繫家長進行確認。(校網午餐專區-資料下載區)
 - (4)避免使用 email 或其他通訊軟體通知。出納組核算餐費須有依據。
5. 2/10 全校返學日，請各班不用餐學生(家長送餐學生)重新送交《學生午餐未用餐原因及切結書》〈附件六〉。

〈附件六〉

臺南市立大橋國中學生午餐未用餐原因及切結書

班級：	姓名：	學號：
無法應 使用餐 學原 校因	☐ 家裏準備 ☐ 其他：_____	
檢附 證件	☐ 醫生診斷證明 ☐ 特殊原因經核准後	
處理 方式	☐ 家長親自送達 ☐ 學生自己帶 ☐ 其他：_____	
配合 事項	1. 顧及學生安全，願遵守校方規定。 2. 用餐時間(11：45～12：10)，由家長或家人親自送便當到校。 3. 用餐時間，願接受學校午餐禮儀指導及規定，並與全班同學集體用餐。 4. 如因自備或家長所送之午餐(含飲料、水果)，不慎發生中毒意外事件，願自行負責，與學校無關。 5. 用餐時間，不會至合作社購零食等取代午餐。 6. 本校無蒸飯設備。	
特此切結 臺南市立大橋國中學生午餐推行委員會 (1)立切結書人(學生)： (2)家 長： (3)家長 連 絡 電 話： (4) 年 月 日 台照 簽章		

導
師

午餐
執秘

總務
主任

校
長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校務會議人事室工作報告事項

業務宣導

一、優良教師：

- (一)本校 112 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優良教師、師鐸獎票選採線上票選 (<https://vote.tn.edu.tw/>)，請全體教職員踴躍上網投票。



- (二)本校優良教師應票選 3 人，投票期間自 1 月 13 日起至 1 月 19 日止。

- (三)優良教師名單確認後，將進行師鐸獎候選人票選，投票期間自 2 月 10 日起至 2 月 15 日止。

二、差假：提醒寒假期間有意出國之同仁：依規定出國前須以書面事先向學校報備。依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8 月 3 日南市教人(一)字第 1110992523 號函規定，疫情期間各類人員平日、假日出國均「應事前」向服務機關學校提出申請，並由各機關學校審慎評估後予以准駁，至因公出國部分，仍依原申請程序辦理。

三、退休：有意於 113 年自願退休者（教師為 113 年 2 月 1 日或 113 年 8 月 1 日），請務必於 112 年 2 月 24 日(五)前向人事室登記，並將相關年資等證明文件送人事室審查，以利屆時通知填寫相關資料並報局核定。

四、進修：教師在職進修取得較高學位之改敘薪級，其生效日係自「檢齊證件向人事室提出申請之日」起算，爰提醒已核准進修較高學歷之同仁，如取得學位者，務必儘速檢具畢業證書等相關證件洽人事室辦理改敘事宜，以免延誤改敘時機而致權益受損。

五、人事資料鎖定：

- (一)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業務績效考核等相關規定辦理。

- (二)為配合人事資料正確性及鎖定作業，請本校教師依下列期程繳交相關資料至人事室：

1、退伍令、大專集訓證書或免役證明(男性同仁)。

2、大學(含)以上之畢業證書。

3、歷任服務機關學校離職證明書或服務證明書。(如有職前年資者，如

懸實缺或兵缺代理教師年資、私校教師年資，亦請提供)

4、歷年考核通知書。

5、歷次留職停薪及回職復薪函。

6、合格教師證(如有不同科目者，每科均須繳交)。

7、歷次核(敘)薪通知書。

(三)排定作業時間如下，爰請依下列期程配合辦理：

1、兼行政教師：112/1/30~112/2/10。

2、專任教師：112/2/13~112/2/24。

3、一年級導師：112/3/1~112/3/10。

4、二年級導師：112/3/13~112/3/24。

5、三年級導師：112/3/25~112/4/7。

(四)如資料有缺漏者，務必於期限前向各相關機關學校申請。

法令宣導

一、參加退撫基金人員指定用途貸款：

(一)依據：公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為使參加之現職人員於結婚、生育、急難及子女出國留學等急需時，有一取得借款之管道。

(二)申辦期限：112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止。

(三)承辦銀行及貸款利率：

1、承辦銀行：第一商業銀行及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2、貸款利率：依中華郵政二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目前為1.47%)加碼0.675%(目前利率為2.145%)機動計息。

(四)貸款總額度：本次貸款於受理申貸期間內無總額度之限制，貸款所需資金由承辦銀行自行籌措支應。

二、軍公教人員退撫基金提撥費率業經考試院及行政院會同釐訂公告，自民國112年1月1日起調整為15%。

三、重申：公務員服務法兼職、兼課規定，除法令所規定者應報准學校同意外，不得兼任他項公職或業務，違法情事者需停職並付懲戒，不得謂不知法律

而免除其違反公務員服務法之責，教師亦同。

四、春節廉政宣導

社交禮俗應正當；禮過三千不妥當
受贈財物守規定，三千一萬有依循
收受餽贈要注意，廉政倫理莫忘記
飲宴應酬應避免，利害關係不參加
特殊情形需簽報，知所進退保平安

臺南市立大橋國民中學 111 年第一學期期末校務會議提案

提案 編號	1	提案 類別	教師輔導與管教 學生辦法	提案 單位	學務處
案由	修訂臺南市立大橋國中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				
說明	依據教育局來函 111 年 9 月 12 日南市教安(一)字第 1111185280 號函辦理，請研議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之修改。				
規定	臺南市立大橋國中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修訂對照表				
	修訂/增訂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第一條 法律依據 大橋國中（以下簡稱本校）為輔導與管教學生，依教師法第 32 條第 4 項之規定，訂定大橋國中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一條 法律依據 大橋國中（以下簡稱本校）為輔導與管教學生，依教師法第十七條第二項之規定，訂定大橋國中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修正 條例
	第十三條 低學業成就學生之處理 學生學業成就偏低，未有第十四條第 1 項各款所列行為者，教師除予以成績考核外，應瞭解其學業成就偏低之原因		第十三條 低學業成就學生之處理 學生學業成就偏低，未有第十四條第 1 項各款所列行為者，教師除予以成績考核外，應瞭解其學業成就偏低之原因		刪除 部分 文字
	第十六條 教師之一般管教措施 十、 改變正式課程的上課模式及限制參加正式課程以外之學校活動。		第十六條 教師之一般管教措施 十、取消參加一年級戶外教學、二年級隔宿露營、三年級畢業旅行之活動。		修正 條例 內文
	第十六條 教師之一般管教措施 十七、要求學生進行合乎體適能之體能訓練活動。 十八、培養學生正確價值觀與是非觀範文的抄寫。 十九、正確行為之重複訓練(如敬禮、關門、戴安全帽等)。 二十、參加社會救助機構之義工服務。		第十六條 教師之一般管教措施 十七、要求學生進行合乎體適能之體能訓練活動。 十八、培養學生正確價值觀與是非觀範文的抄寫。 十九、正確行為之重複訓練(如敬禮、關門、戴安全帽等)。 二十、參加社會救助機構之義工服務。		刪除 第十 七點 至二 十點
	第二十九條 法令規定之通報義務 教師在輔導與管教學生過程中，知悉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依兒		第二十九條 法令規定之通報義務 教師在輔導與管教學生過程中，知悉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依兒		修正 條例

	童及少年福利法第五十三條規定，立即向本縣（市）主管機關通報，至遲不得超過二十四小時： 一、施用毒品、非法施用管制藥品或其他有害身心健康之物質。 二、充當該法第四十七條第一項場所之侍應。 三、遭受該法第四十九條各款之行為。 四、有該法第五十六條第一項各款之情形。	童及少年福利法第三十四條規定，立即向本縣（市）主管機關通報，至遲不得超過二十四小時： 一、施用毒品、非法施用管制藥品或其他有害身心健康之物質。 二、充當該法第二十八條第一項場所之侍應。 三、遭受該法第三十條各款之行為。 四、有該法第三十六條第一項各款之情形。	
	第三十條 教師或學校之通報方式 教師或學校知悉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校園性騷擾事件，應於知悉事件二十四小時內依法進行責任通報（一一三專線），並進行校園安全事件通報，由校長啟動危機處理機制。	第三十條 教師或學校之通報方式 教師或學校知悉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校園性騷擾事件，應於知悉事件二十四小時內依法進行責任通報（一一三專線），並進行校園安全事件通報，由校長啟動危機處理機制。	刪除部分文字
	第三十六條 不當管教之處置及違法處罰之懲處 教師違反教育基本法第八條第二項規定，以體罰或其他方式違法處罰學生，情節重大者，應依教師法第十四條、學校教師考核辦法及相關規定處理。	第三十六條 不當管教之處置及違法處罰之懲處 教師違反教育基本法第八條第二項規定，以體罰或其他方式違法處罰學生，情節重大者，應依教師法第十四條及相關規定處理。	刪除及新增部分文字
審查意見			
決議			

臺南市立大橋國民中學 111 年第一學期期末校務會議提案

提案 編號	2	提案 類別	學生申訴評議 委員會	提案 單位	輔導室
案由	制訂臺南市立大橋國中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要點				
說明	依據 <u>臺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u> (103.09.09)，制定本校之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要點。				
規定					
審查 意見					
決議					

臺南市立大橋國中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

壹、依據：

- 一、教育部『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
- 二、臺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

貳、目的

- 一、為培養學生理性解決問題之態度，保障學生權益，促進校園倫理，發揮民主與法治教育的功能。
- 二、學生及其父母或監護人，對於學校行政單位或教師，有關學生個人之管教措施，認為違法或不當至其權益受損者，得依本要點向學校提出申訴，不服申訴之評議決定者，得提起再申訴。

參、大橋國中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設置方法

- 一、學校為處理學生申訴案件，應設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以下簡稱申評會）。申評會置委員五人至十五人，任期一年，均為無給職，由校長就下列人員聘（派）兼之：
 - （一）學校行政人員，代表一人至三人。
 - （二）教師代表，一人至三人(含教師會代表至少 1 人)。
 - （三）家長代表，一人至三人。
 - （四）校外之教育、心理、法律等相關領域專家學者，或社會公正人士，一人至三人。必要時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得遴聘心理、輔導、法律或政治等專家學者，擔任委員或諮詢顧問。
申評會處理經鑑輔會安置之特殊教育學生時，應增聘至少二人與特殊教育需求情況相關之特殊教育學者專家、特殊教育家長團體代表或其他特殊教育專業人員擔任委員。
- （五）學生代表，一人至三人。
前項第一款至第三款委員之人數應相等，委員因故出缺時，其繼任委員任期至原任期屆滿日。委員任一性別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
遴聘學生代表擔任委員時，應先取得其法定代理人之同意。
申評會置召集人一人並擔任主席，由校長指定或委員互選一人擔任之。召集人不克出席時，由委員互選一人擔任主席。
學校申評會委員與申訴事項有直接利害關係者，應迴避之，並由校長另聘代理委員，就該申訴事項代行職務。
- 二、學校申評會召開時得視處理案情需要，邀請申訴人班導師、任課老師、教師會、家長、被申訴人或被申訴單位代表列席。

肆、校內申評流程

- 一、申訴案件之提出應於管教或輔導措施之次日起二十日內，以書面向學校申評會提出申訴，應於接到決定書之次日起五日內，以書面向學校申評會提出，再申訴以一次為限，申訴及再申訴得於評議確定前申請撤回。
- 二、學校申評會於收到申訴人之申訴後，召集人必須於一個月內召開會議，對申訴人及學生獎懲委員會送出決定書。
- 三、評議結果，可依以下幾點決定：
 - （一）申訴成立。
 - （二）申訴不成立。

四、申訴應填妥下列事項，由申訴人署名並檢附相關資料：

- (一) 申訴人姓名、職業、與學生之關係、出生年月日、身分證字號、申訴日期、通訊地址、手機與電話，申訴案件之學生姓名與班級座號資料。
- (二) 申訴之事實或理由。
- (三) 希望獲得之具體補救。
- (四) 受理申訴之單位（臺南市立大橋國民中學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 (五) 申訴書不合格者，學校申評會應於五至十日之期限內通知申訴人補正。逾期不補正者，學校申評會得逕為評議或不得評議。申訴案件之提出，經學校申評會接到申訴決定書（如附件）時之次日起五日內未提出再申訴，則視為申訴案件評議確定。
- (六) 載明本申訴事宜有無提起訴願、及其他訴訟，若提起再申訴時，應檢附原申訴書及原決定書。

五、學校申評會應就教育本質之考量，本公平公正之原則，就書面資料審議學生申訴事宜。會議之舉行以不公開為原則，但必要時得通知相關人員到會說明。申訴案有調查或實地了解之必要時，得經學校申評會決議，推派委員組成調查小組為之。

六、學校申評會開會時，應有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始得作成申訴評議決定。申訴案件之評議採不記名方式多數決。

七、原處分單位或教師認為申訴決定書或再申訴決定書除有抵觸法令或窒礙難行者得於收達後五日內向學校申評會申請再評議，但以一次為限，評議再評議確定後原處分單位或教師應確實執行。

八、經評議確定後申訴人或有關單位應確實遵守，決定書應分送雙方正本各一，一份送申訴人，一份送學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備查。

伍、補充事項：

- 一、經學校申評會處理申訴案件時，應妥為保護申訴人之權益，避免申訴人二度傷害。
- 二、本要點規定，除就再申訴已有明定者外，於再申訴準用之。
- 三、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 四、附件一：臺南市立大橋國中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申訴書。
附件二：臺南市立大橋國中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再)申訴書。
附件三：臺南市立大橋國中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再)申訴決定書。

附件一：

臺南市立大橋國中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申訴書			
申訴人姓名		職業	
與學生之關係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申請日期	
通訊地址	☐ ☐ ☐ ☐ ☐		手機： 電話(H)：
申訴案件	學生姓名： 班級： 座號：		
壹、申訴之事實及理由 （請具體指陳其違法或不當之處）：			
1. 時間：			
2. 地點：			
3. 相關人員：			
4. 經過事實：			
貳、希望獲得之具體補救：			
以下欄位由臺南市立大橋國中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進行填寫			
參、評議理由：			
肆、評議結果：			
☐ 申訴成立 ☐ 申訴不成立			
備註：申訴人若不服請在五日内提出再申訴，否則視為接受評議結果。			

附件二：

臺南市立大橋國中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再)申訴書			
申訴人姓名		職業	
與學生之關係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申請日期	
通訊地址	□□□□□		手機： 電話(H)：
申訴案件	學生姓名： 班級： 座號：		
壹、再申訴之事實及理由（請具體指陳其違法或不當之處）：			
貳、希望獲得之具體補救：			
以下欄位由臺南市立大橋國中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進行填寫			
參、評議理由：			
肆、評議結果：			
☐ (再)申訴成立 ☐ (再)申訴不成立			

附件三：

臺南市立大橋國中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再)申訴決定書

申訴人姓名			
學生就讀年班	年 班	學生姓名	
申訴案件類別 及內容			
決定結果			
決定理由			
備註：申訴人或原處分單位對結果如有異議，得於收受本決定書之次日起五日內向本會提出再申訴，否則視為申訴案件評議確定。			